



# 检测报告


委托单位名称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名称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

泰和阳明(青岛)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专用章

委托单位名称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羊里镇仪封村村西		
受检单位名称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羊里镇仪封村村西		
采样日期	2022年07月22日	联系人/电话	许庆进/13356220601
检测日期	2022年07月22日~08月04日		
检测项目	检测项目见数据页		
检测结果	检测结果见数据页		
检测结论	不作评价		
备注	/		
编制: <u>          </u> 审核: <u>          </u> 批准: <u>          </u>			
检测专用章 批准日期: 2022年08月12日 			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THC22070803C1

第 1 页 共 3 页

## 样品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有组织废气	详见检测结果	柳祥厚、冯绍轩	连续	滤筒

## 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2022.07.22	排气筒名称	焦化三期排放口 (DA008 宝鼎)	
排气筒高度 (m)	145	燃料类型	--	
采样位置	处理后	测点截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63.6173	
净化方式	干法脱硫+SIR 脱硝+布袋除尘			
样品编号	THC22070803001~003	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测点废气温度 (°C)	217.5	214.2	215.3	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4.4	14.1	13.2	
标干废气量 (m <sup>3</sup> /h)	1699357	1687264	1584991	
苯并 [a]芘	排放浓度 (ng/m <sup>3</sup> )	ND	ND	ND
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THC22070803C1

第 2 页 共 3 页

采样日期	2022.07.22	排气筒名称	三期装煤排放口 (DA009 宝鼎)
排气筒高度 (m)	25	燃料类型	--
采样位置	处理后	测点截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0.9503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	
样品编号	THC22070803005~007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测点废气温度 (°C)	37.5	38.1	38.5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1.1	11.1	10.1
标干废气量 (m <sup>3</sup> /h)	31541	31493	28780
苯并 [a]芘	排放浓度 (ng/m <sup>3</sup> )	ND	ND
	排放速率 (kg/h)	/	/

注: 1. 采样方式为连续采样, 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;

2. ND 表示未检出, 检出限见附表 1;

3. "/"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THC22070803C1

第 3 页 共 3 页

附表 1: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、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所用仪器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苯并[a]芘	HJ/T 40-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苯并(a)芘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	IE-250 ZR-3260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、IE-181 LC-20A 液相色谱仪	2ng/m <sup>3</sup>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## 说 明

1. 本报告无检验单位检测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复印（全文复印除外）。经批准复印的报告，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验单位检测章和委托单位公章无效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6. 如对本报告的检验结果有异议，则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7. 如委托方送样检测，本公司仅对委托方所送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8. 如果客户提供信息有误，对实验结果有影响，本公司概不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，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泰和阳明（青岛）检测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30 号 1 号楼 3 层

邮政编码：266101

服务电话：0532-88701588